**17-18-2思政课期末考试学生须知**

**1、学生需查看考场安排详细名单，按照考场安排名单参加期末考试。**每场考试请大家提前十分钟到考场，并携带一卡通或学生证，签完到方可开始考试。

2、考试方式详见**考试操作手册。**

3、期末考试每位学生只有一次考试机会，未参加考试者视为“缺考”。

4、被取消考试资格者不得参加本学期期末考试。

5、考试形式为随机组题的**开卷考试**，但考试期间**不可使用手机、电脑等电子设备进行答案查阅**（提示：期末考试机房没有外网），一旦监考老师发现提醒无效者不得继续考试。

6、补考问题：

（1）针对2016级参加考试学生，不管卷面成绩是否及格，只要总评成绩未及格的学生，可参加下学期的期初补考（补考还未及格的将进行重修）。

（2）针对2017级学生，因人才培养方案调整，不管卷面成绩是否及格，只要总评成绩未及格的学生，学校不安排补考，学生需进行课程重修；

7、如因某些原因不能参加期末考试者，应当提前办理缓考手续（在学生所属学院办理），并交一份缓考单复印件到慧源203/致远楼201办公室。

8、如有其它疑问，请与思政部联系，联系方式：68309676(慧源203）/67986459(致远201）。